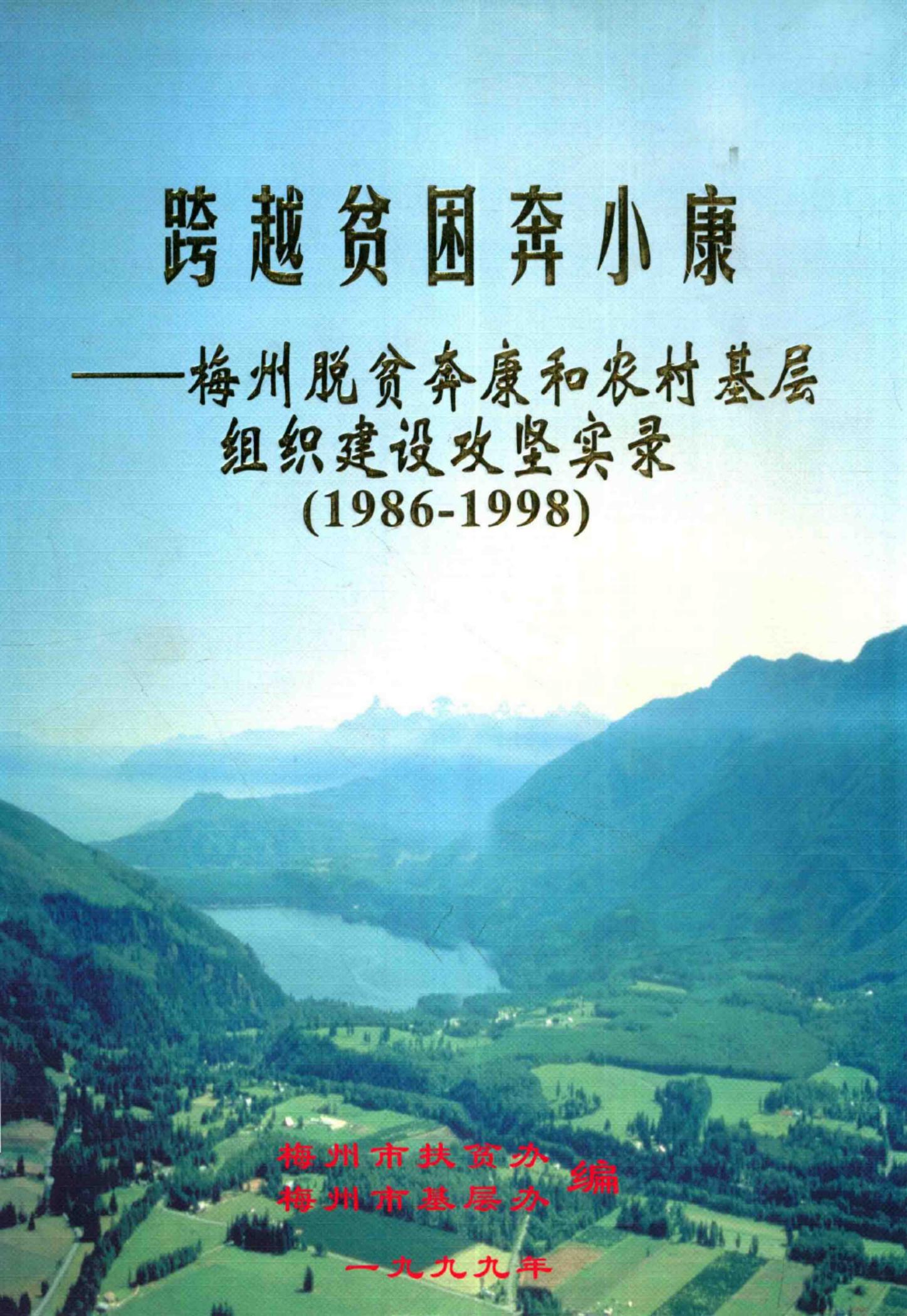


跨越贫困奔小康

——梅州脱贫奔康和农村基层
组织建设攻坚实录
(1986-1998)



梅州市扶贫办 编
梅州市基层办

一九九九年

跨越贫困奔小康

——梅州脱贫奔康和农村基层
组织建设攻坚实录
(1986-1998)

梅州市扶贫办 编
梅州市基层办

一九九九年

序

谢强华

梅州地处五岭山脉以南丘陵地区，是“八山一水一分田”的典型山区市。摆脱封闭、落后和贫穷，是梅州人世世代代的梦想。新中国成立后，梅州经济凋敝、民不聊生的状况有了很大的改变。但由于种种因素的影响，广大农村生产发展缓慢，生产条件恶劣，农民生活仍然相当贫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济体制改革开始启动，农民成了改革开放政策的第一批受益者，生产力得到一定释放，温饱得到了逐步解决，但农村贫困落后的面貌仍然没有根本改变。1985年以前，全市荒山面积894万亩，水土流失面积2556平方公里，占农村人口一半的农民人均年纯收入在200元以下，其中人均年纯收入150元以下的特贫困户和人数超过农业总户数、总人口的二成，是全省山区市中荒山面积最大、水土流失最严重、贫困人口最多的地区，8个县（区）均属省定贫困县，其中五华、丰顺、大埔为国家重点扶持贫困县（占全省的 $3/4$ ）。“山光、地瘦、水恶、人穷”，是当时农村状况的真实写照。

1985年第一次全省山区工作会议以后，梅州人民乘着改革开放的春风，在党的领导下，吹响了组织起来向贫穷开战的号角。各级党委、政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组织和带领全市人民认真实施“希望在山、希望在路、希望在外”战略，开发山区，建设山区，扎实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多形式的脱贫奔康致富的攻坚战，创造了治山治水与治穷致富相结合，扶贫攻坚与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相结合，扶贫开发与农业综合开发相结合的具有梅州特色的山区经济发展模式，初步构建了农村新的经济政治体制框架，极大地解放和发展了生产力，使梅州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历史性变化。目前，全市农村已全面解决了温饱问题，8个县（市、区）已有5个实现了脱贫，其中有3个实现了小康目标。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呈现一派“山变绿，水变清，路变宽，村变新，人渐富”的欣欣向荣的新气象。

梅州山区的巨大变化，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引的结果，是梅州历届党委、政府领导全市人民积极探索、奋力拼搏的结果。《跨越贫困奔小康——梅州脱贫奔康和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实录》，集成果、文件、资料汇编为一体，回顾总结了梅州10多年来扶贫开发和基层组织建设的工作历程和工作经验，记录了梅州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在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为摆脱贫后和贫穷而努力奋斗的历史轨迹，从一个重要侧面反映了梅州广大干部群众大胆实践、积极探索山区特色经济发展道路的创新精神，对进一步巩固扶贫开发和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成果，加快梅州脱贫奔康的步伐，促进山区经济的全面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梅州脱贫奔康工作虽然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但要实现省委、省政府关于在2003年全省贫困县实现小康的要求，任务仍很艰巨。我们要坚定信心，继续以脱贫奔康工作总揽农村工作的全局，集中力量，加大力度，不断提高扶贫开发工作的新水平，为建设一个文明富庶的新梅州而努力奋斗。

目 录

十年总结

发挥山区优势 加快脱贫奔康步伐	
——中共梅州市委副书记、市长魏潘尧	1

图 片

江泽民总书记等中央领导来梅考察	13	
省、市领导指导考察	15	
市委、市政府总结表彰先进	28	
市 直 34	梅江区 43	梅 县 47
蕉岭县 51	大埔县 54	丰顺县 58
五华县 62	兴宁市 65	平远县 68

决 策 篇

市领导工作部署

1、落实扶贫政策 加快发展步伐	
——谢强华同志在“中国山区发展战略国际会议”上的讲话	71

2、围绕建设农业强市 继续抓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谢强华同志在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74
3、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把我市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和扶贫开发工作推上新台阶 ——魏潘尧同志在全市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扶贫开发电视 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83
4、何正拔同志在全市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经验交流会议 上的讲话（节录）	97
5、温华光同志在全市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会议上 的讲话（节录）	105
6、陈文华同志在全市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会议上的 讲话（节录）	114

市委、市政府文件、决定

1、《市直机关挂点扶贫工作表彰奖励条件及评比标准》 ——梅市发[1990]37号	120
2、《梅州市机关单位挂钩扶贫达小康的标准及验收评 比和奖励办法》 ——梅市发[1993]14号	124

3、《梅州市扶贫攻坚实施意见》	
——梅市发[1994]45号	128
4、《中共梅州市委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	
——梅市发[1995]2号	135
5、《中共梅州市委、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扶贫攻坚工作的决定》	
——梅市发[1997]3号	144
6、《中共梅州市委、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扶贫开发工作的决定》	
——梅市发[1998]7号	151

历年来扶贫和农村基层建设领导机构

1、扶贫领导和工作机构	155
2、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和工作机构	170

经验篇

1、梅州市扶贫开发实践的几点启示	
------------------	--

——梅州市扶贫和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副组长、扶贫办、 基层办主任黄会康	176
2、强化领导，落实责任，加快脱贫奔康步伐	
——梅江区扶贫开发工作总结	183
3、发挥山区优势，实现脱贫奔康	
——梅县县委、县人民政府	186
4、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蕉岭县委	191
5、坚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与扶贫攻坚紧密结合	
——大埔县委、县人民政府	194
6、丰顺县 86-98 年扶贫工作情况及经验体会	
——丰顺县扶贫办	197
7、致力搞好扶贫开发，加快脱贫奔康步伐	
——五华县委、县人民政府	203
8、负好总责 抓好试点 推进全市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兴宁市委基层办	208
9、抓好基层组织整顿 树立“堡垒”形象	
——平远县委基层办	211
10、坚持“两手”抓 脱贫致富快	

——梅州市国土局挂钩扶贫的体会	214
11、解决热点 扎实搞好挂钩扶贫工作	
——梅州市规划城建局	218
12、围绕“五好”目标 做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扶贫工作	
——梅州市粮食储备局	221
13、扶贫奔康工作总结	
——梅州市林业局	225
14、满腔热情大办实事 选准项目扶到实处	
——梅州市财政局	227
15、梅州市财贸办公室挂钩扶贫工作总结	
——梅州市财贸办公室	230
16、梅州市经委八年来扶贫工作总结	
——梅州市经济委员会	234
17、十年挂扶工作的回顾	
——梅州市政府办公室	238

先进录

一、历年来被中央组织部和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先进单位

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1、一九九八年被中央组织部表彰的全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单位.....	241
2、一九九六年被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县（市、区）、县（市、区）委书记名单.....	241
3、省委表彰 1995-1997 年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241
4、一九九八年被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全省扶贫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242
二、历年来被市委、市政府表彰的先进单位和个人名单	
1、1987—1989 年受表彰的扶贫工作先进、表扬单位和先进、表扬个人名单.....	243
2、1990—1992 年受表彰的扶贫工作达标单位和个人记功名单.....	247
3、一九九二年受表彰的扶贫工作先进、表扬单位和先进、表扬个人名单.....	252
4、一九九四年受表彰的市机关单位挂钩扶贫奔小康工作先进、表扬单位和先进、表扬个人名单.....	254

5、一九九五年受表彰的市直挂钩扶贫先进、表扬单位和先进、表扬个人名单.....	257
6、一九九六年受表彰的市机关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挂钩扶贫先进、达标单位和先进、表扬个人名单.....	260
7、一九九六年受表彰的第一批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单位、优秀队员名单.....	260
8、1997 年受表彰的扶贫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264
9、市委表彰 1995—1997 年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267
10、市委、市政府表彰脱贫奔康先进县(市、区)和 1998 年度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与挂钩扶贫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268
后记.....	270

发挥山区优势 加快脱贫奔康步伐

中共梅州市委副书记、市长：魏潘尧

我市是革命老区，又是山区和贫困地区。1985年前，我市荒山面积894万亩，水土流失面积2556平方公里；年均收入200元以下的贫困户有32.99万户、173万人，分别占农业户数和人数的48.1%和50%，其中150元以下的绝对贫困户15.8万户，80.43万人，分别占农户总数和人数的22.8%和23.2%，是当时全省荒山面积最大、水土流失最严重、贫困人口最多的地区。8个县（市、区）均属省定贫困县，其中五华、丰顺、大埔3个县是当时国家在广东4个重点扶贫县中的3个。“七五”以来，在中央和省的正确领导及省直机关

和深圳市的大力支持下，我市各级党委、政府积极组织和动员广大人民群众认真贯彻中央和省的各项扶贫开发方针及省十次山区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实施“希望在山，希望在路，希望在外”的发展战略，坚持以解放思想为先导，以强化基础为重点，以发展经济为中心，扎实开展多形式、全方位的扶贫奔康工作，全市经济、社会面貌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由一个封闭的较为贫穷的山区逐步走向开放的、不断发展的地区。一是生态环境大为改善，山变绿、水变清，昔日荒山秃岭，今日茶果飘香，到处呈现一派生机勃勃的喜

人景象。二是国民经济有较大发展，1998年国内生产总值达155.5亿元，其中第一产业达53.4亿元，第二产业达56.3亿元，第三产业达45.8亿元。农村经济有较大发展，农民收入有较大提高。与1985年相比，到1998年底全市农业产值达81.6亿元，增长7.5倍；乡镇企业总收入166.68亿元，总产值128.66亿元，分别增长27倍、20.4倍；全市农民人均收入大幅增加，至1998年达到3226元，对比1985年的401元增长8倍多，全市小庄园开发户已达30.1万户，以种养为主年纯收入达万元以上的农户有61.2万户，占农户总数的73.8%，其中10万元以上纯收入的有5985户，有的甚至达到年纯收入几十万、上百万

元，这是过去穷山区人民想也不敢想的事。三是乡镇、管理区集体经济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全市163个乡镇(场)中，年机动财力全部实现30万元以上，2083个管理区中有2068个管理区集体经济纯收入达3万元以上，占99%。贫困人口由1985年的32.99万户、173万人，到1997年底已减少至353户、1722人，超额完成了省定消除绝对贫困的目标。同时，至1997年底止，已有梅县、梅江区、蕉岭、兴宁、平远5个县(市、区)全面实现脱贫，其中梅江区、梅县、蕉岭三个县(区)先后通过省达康验收，成为我市率先实现小康目标的县(区)。四是社会面貌明显改观。交通通讯、能源设施明显改善，投资环境不断优

化，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回顾我市十多年的扶贫实践和体会可总结为三句话，即：强化三个基础，走好三条路子，建立三项制度。

一、强化“三个基础”，改善脱贫致富的环境

1、强化农业基础，实施温饱工程。我市是典型的“八山一水一分田”的山区市，农业人口占全市人口的八成，自然条件差，耕作条件差，农业基础一直十分薄弱，粮食不能自给。因此，实施“温饱工程”，首先必须巩固农业这一基础。在扶贫开发过程中，我们始终把抓好粮食生产当作稳定社会，稳定大局的基础产业来抓，引导群众依靠科技进步，抓好良种良法推广应用，特别是抛秧技术的推广应用，不断

提高单产，增加总产。通过多渠道、多层次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大搞农田水利建设，大力改善中低产田，使农业生产逐步得到改善。全市粮食生产连续12年获得丰收，1998年粮食总产达157.6万吨，比1985年的114.05万吨增加43.59万吨，增长38.2%，使长期缺粮大市的梅州基本实现了粮食自给。农业的稳定发展为扶贫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狠抓交通、通讯、能源建设，强化基础设施。交通不便、信息不灵、能源不足、山门难开，是造成山区贫困、落后的主要因素。为此，从1991年开始，梅州市各级党政以极大的决心和毅力，提出基础设施“三年大变样，十年基本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的目标，抓住机遇，

带领全市人民展开了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建设，全市固定资产投资重点向交通、通讯、能源等基础设施倾斜。交通建设方面，近几年全市集中力量加快了国、省道改造和新建县乡公路进程，使全市通车里程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实现了所有管理区通公路。兴宁、蕉岭、梅江区、梅县实现乡镇公路水泥硬底化，其他县区正在积极推进。广梅汕铁路通车，结束了梅州没有大铁路的历史。邮电通讯事业超前发展，达全省中等以上水平，目前全市实现了城乡电话程控化、长途传输数字化和所有管理区通电话，半数以上乡镇开通了移动电话。建成了一批水电站和火电厂，使全市的装机容量达63万千瓦。通过大抓基础设施建设，制约山区经

济发展的“瓶颈”逐步得到解决，为实现山区崛起打下了基础。

3、发展科技教育事业，强化脱贫致富的智力基础。培养一大批高素质的劳动者，是加快山区经济发展和巩固扶贫开发成果的一个重要条件。一直以来，我市各级党政非常重视教育和科技扶贫，不断增加教育科技投入，到1996年全市8县（市、区）已全部实现了九年制义务教育，通过了省的验收，为培养一批较高素质的劳动者打下了基础。同时，我们在扶贫开发过程中还注意开展科技扶贫，着力提高农民的整体素质。全市建立了从市、县（市、区）、乡镇到管理区的科技网络，推广实用技术，建立科技示范村、户，对贫困户和基层干部进

行各种各样的技术培训。十多年来，全市共举办种、养、加工技术、企业管理等培训班1.8万多期次，受培训的干部群众46884人次。我们还鼓励各种民间技术研究会，如柚果协会等，直接为农民提供技术咨询服务。许多地方通过大力推行实用科技知识，对山区农民脱贫起到良好的作用。丰顺、五华等地专门编印科技实用手册分送给农户，运用科技搞种养收到良好的效果。

二、走好“三条路子”，增强山区发展后劲

1、发挥山地优势，走耕山富民的路子。梅州地处山区，优势在山，潜力在山，希望在山。因此，我市的扶贫工作，首先动员和鼓励千家万户向山进军，走耕山致富的道路。坚持把兴办小庄

园、搞好山地开发与发展种养治穷致富紧密结合起来，目前全市兴办3亩左右、收入万元以上的山园户有31.8万个，占总农户数的3成以上，经营面积130多万亩，形成了水果、茶叶、南药、竹木、松香、烤烟、畜牧、水产等十大商品生产基地。在向山进军中，我们坚持按照“统一规划、山权不变、连片开发、分户承包、双层经营、共同致富”的优化生产要素与资源配置的“二十四字”方针，积极鼓励和支持千家万户特别是贫困户承包开发经营山地。走“一户承包一面山，种上一园果(茶)，挖好一口塘，饲养一栏畜(禽)，建好一个沼气池”的路子，大办种养为主、综合开发、立体经营的小庄园，并在资金、技术、种苗、通

路、通水、通电等方面给予扶持，极大地调动了农户承包山地开发经营的积极性，使“三高”农业朝着优质化、规模化和产业化方向发展，初步形成了“一县一拳、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的“三高”农业开发新格局。全市累计种植水果130多万亩，其中柚类46万亩、茶叶20.36万亩；建成较大规模的万亩片13个、千亩片177个，面积31万亩，百亩点2064个。全市各县（市、区）已初步建立起各具特色的拳头产品基地，如梅县建成17.02万亩的梅州金柚基地；兴宁市、蕉岭县已初步建成了万亩优质茶基地；大埔县建成了青榄、龙眼、荔枝、竹子、蜜柚等生产基地。据统计，1998年，全市水果总产55.5万吨，茶叶0.87万吨，果茶总产值

14.5亿元，全市人均果茶收入363元，其中梅县仅金柚一项人均收入就达1400元。该县石扇镇利用山地种果达2万多亩，人均1亩多，仅水果年人均收入就达2500多元。种植业的发展，又带动了养殖业的快速发展，全市畜牧业和渔业生产持续10年增产增收，实现养殖品种增加，产品质量档次提高。1998年全市农村牧业收入产值达25.32亿元，水产品产量6.25万吨。随着“三高”农业和庄园经济的发展，全市山地产值和农民收入大幅度提高，全市山地亩平均产值由85年的3元增至目前的58.5元，全市人均收入由1985的401元增至3226元。我市走山地开发，兴办小庄园，解决农村贫困问题的路子和做法，先后得到了前来我市检